

证券代码：831477

证券简称：菲达阀门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福建菲达阀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9日，电话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汪安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，带领全体员工努力工作。现公司根据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，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，编制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、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福建菲达阀门

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 2021-005）和《福建菲达阀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853,199.45 元，期初未分配利润 8,257,811.04 元，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,290,051.26 元。因公司发展需要，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菲达阀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福建菲达阀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30日